

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

粤社科联通〔2022〕12号

关于评选广东省优秀社科普及专家、 工作者、作品、基地和社科普及 先进单位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社科联、高校社科联、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省级社科普及基地：

为展示 2020—2022 年全省社科普及工作成果，交流社科普及工作经验，表彰奖励广东优秀社科普及专家、优秀社科普及工作者、优秀社科普及作品、优秀社科普及基地（以下简

称四项优秀)和社科普及先进单位(以下简称先进单位),现开展四项优秀和先进单位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2022年四项优秀和先进单位评选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评选出有代表性、示范性的社科普及优秀和先进典型,促进社科普及事业高质量发展,助推我省哲学社会科学全面繁荣、走在前列。

二、组织机构

为确保评选工作顺利开展,成立评选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 张知干

副组长: 曾 赠

成 员: 省社科联机关纪委书记吴仲文,学术规划部汤其中、黄姗、李静、吴军。

三、评选程序

(一) 推荐申报

地级以上市社科联和省社科联组织推荐四项优秀;各地级以上市社科联、高校社科联、社科类社会组织自荐申报先进单位。

1. 地级以上市社科联推荐四项优秀。各地级以上市社科联组织市属大专院校、党校、社科研究机构、社科类社会组织、省级社科普及基地，分别推荐申报优秀社科普及专家、工作者各 4 名，优秀社科普及作品 6 部（件），优秀社科普及基地 4 个，并填报相应表格报送（附件 1-4）。推荐申报优秀社科普及专家、工作者的，需同时附电子相片；推荐申报优秀社科普及作品的，需报送作品样品；推荐申报优秀社科普及基地的，需报送相关数据、图片或视频等资料。

2. 省社科联组织推荐申报优秀社科普及专家、工作者和作品。省社科联组织全省省（部）属高校社科联、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推荐申报优秀社科普及专家、工作者各 16 名和作品 8 部（件）。

3. 相关单位自荐申报社科普及先进单位。各地级以上市社科联、各高校社科联、社科类社会组织自荐申报先进单位，报送相关表格（附件 5），并附本单位 2020 年 11 月以来开展社科普及工作情况，特别是组织参与广东社科普及周活动的情况。

（二）评选

省社科联评选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省社科联 5 名兼职副主席和 4 名领导小组成员采取综合评估、集中投票的方式进行评选。

（三）审定

省社科联召开党组会议，对评选结果进行研究审定。

四、推荐评选条件

（一）优秀社科普及专家需具备以下各项条件：

1.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政治导向正确，从事社科普及创作、理论研究、宣传教育，以及各类社科普及活动 5 年以上，在社科普及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专家学者；

2. 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资格；

3. 专业理论基础扎实、科研成果丰富，2020 年 11 月 30 日-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市级以上刊物发表有价值的社科普及类论文 3 篇以上；或在正规出版社出版社科普及读物 1 部以上；或主持完成地级以上市有关社科普及课题（项目）1 项以上；或撰写有关社科普及调研报告，得到地级以上市领导批示，或以其他方式进入决策、对社科普及工作有指导借鉴作用的调研报告 2 篇以上。

已获得第四届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的专家不加此次评选。

（二）优秀社科普及工作者需具备以下各项条件：

1. 具有过硬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在广东省从事社科普及工作 5 年以上的干部职工及志愿者；

2. 热爱社科普及事业，具备“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优秀的组织协调能力和管理水平，业务素质好；

3. 2020-2022 年组织参与有一定影响的社科普及活动 30 次及以上，或者组织协调出版过有一定影响力的社科普及作品 3 部及以上。

（三）优秀社科普及作品需具备以下条件：

1.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出版、发表的著作类和文章类社科普及作品。其中，著作类包括：国内公开出版或经省级以上新闻出版管理部门批准出版的社科普及著作、丛书、套书、选编作品、翻译图书、编译图书、画册等。丛书、套书需全部完成出版后方可参选。文章类包括：在国内公开发表或在省级以上新闻出版管理部门批准出版的报刊上发表的科普作品，以及取得显著成效的社科普及论文、研究报告等；

2. 坚持正确政治导向，内容积极健康，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经济、社会、文化、生态、国防、外交、党建等各方面成就，普及社会科学基础理论和应用知识；

3. 内容通俗易懂，且发行量较大，受众面较广，在提高公众人文素养方面能产生积极影响和成效。

境外出版、外文和少数民族文字社科普及读物不参加本次推选；已获得第九届广东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的作品，不参加此次评选。

（四）优秀社科普及基地需具备以下各项条件：

1. 全省省级人文社科普及基地（含示范基地），积极参加2021年省市县任一级的社科普及周活动；

2. 2020年11月-2022年3月30日，开展社科普及理论研讨、讲座、咨询、培训、展览、竞赛、展演、巡讲、宣讲等全省或区域性社科普及活动30场次以上；

3. 2020年11月-2022年3月30日，编辑出版社科普及读物、宣传册（图）、音像等资料各1种以上，或创办展示社科普及内容的网站或网页、微信、微博、微视频、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1项。

（五）社科普及先进单位需具备以下各项条件：

1. 认真落实年度全省社科普及工作总体要求，成立相应组织机构，人员落实到位；

2. 年度组织开展社科普及活动50场次以上，活动形式多样，扎实有效，并对所开展的各项活动宣传到位，影响广泛；

3. 社科普及工作有显著亮点和创新实效；

4. 社科普及周活动安排有序，取得良好成效。

五、奖项设置及奖励

2022 年度评选四项优秀的数量分别占推荐申报总数的 10%，先进单位占推荐申报总数比 5%。省社科联将给四项优秀颁发获奖证书，给先进单位颁发牌匾。

六、其他事项

请各有关单位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前将推荐申报材料打印件报至省社科联科普办，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

邮寄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618 号 B 座，邮政编码：510635；

电子邮箱：shkpb@126.com。

联系人及电话：李静，13570707118，吴军，18818852521，
办公电话及传真：020-83823665）

- 附件：1. 2022年广东省优秀社科普及专家推荐申报表
2. 2022年广东省优秀社科普及工作者推荐申报表
3. 2022年广东省优秀社科普及作品推荐申报表
4. 2022年广东省优秀社科普及基地推荐申报表
5. 2022年广东省社科普及先进单位推荐申报表

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2 年 2 月 28 日

附件 1

2022 年广东省优秀社科普及专家推荐申报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职务 职称		
推 荐 理 由	(不超过 1000 字, 可附页)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审 核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附件 2

2022 年广东省优秀社科普及工作者推荐申报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职务 职称		
推 荐 理 由	(不超过 1000 字, 可附页)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审 核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附件 3

2022 年广东省优秀社科普及作品推荐申报表

作品名称						
参评类别		☐ 著作类社科普及作品 ☐ 文章类社科普及作品				
作者	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		通讯地址			
刊发/批示			作品字数 (时间)		刊发 日期	
推荐理由		(不超过 2000 字, 可附页)				
推荐单位意见		负责人: _____ (公章)				
审定意见		负责人: _____ (公章)				

附件 4

2022 年广东省优秀社科普及基地推荐申报表

基地 名称		联系人 及电话	
地址			
推 荐 理 由	(不超过 2000 字, 可附页)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审 核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附件 5

2022 年广东省社科普及先进单位推荐申报表

申报单位 名称			
联系人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推荐理由	(可附页)		
自荐意见	负责人： (公章)		
审核意见	负责人： (公章)		

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28 日印发
